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陳煜翔

電話：(03)3322101#7418

電子信箱：1007682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901118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申請說明會資料1份
(376735100E_109011180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申請說明會
資料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46694號函辦理。
- 二、貴校相關人員倘有意報名參加，請於109年12月17日（星期四）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
(<http://inservice.edu.tw/>)；本案活動內容如有異動，將公告於活動網頁 (<https://sites.google.com/view/teacherlibrarian-tw2/classinform/110TLplan>)。
- 三、本案倘有疑義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鄭水柔小姐，電話：(02) 7749-5428，信箱：
shueizheng@gmail.com。
- 四、本案請貴校惠允核予出席人員出席當日公（差）假登記與課務派代，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

輔導室

109/12/04 16: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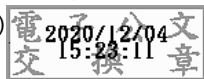
1090007318

有附件

鐘點，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09年度學校預算-用人費用-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倘有不足再行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國中科(含附件)



裝

訂

線